

证券代码：832389

证券简称：睿思凯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无锡睿思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2023 年 4 月 24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 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389	睿思凯	2023年5月1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江苏瀛恒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无锡市滨湖区缘溪道3号C楼4楼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及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邵波、无锡睿嘉投资有限公司、无锡睿思同创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杨杰、黄震宇、张京、吴骏、孙民琴、解立波、张会杰、刘鋈洁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的议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告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3-005)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修订 <关联交易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办法>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1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(五)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5日9:00-17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无锡市滨湖区缘溪道3号C座4楼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吴骏；联系地址：无锡市滨湖区

缘溪道 3 号；电话：0510-85187718；传真：0510-85187728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会议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无锡睿思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